残



促进残疾人就业 保障残疾人权益

热烈庆祝第三十二次全国助残日

勇于实践不懈怠 苦干实干不停步

区残联推动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

通讯员 周叶波

区残联始终坚持残疾人保障政策和公共服务一体推进,扎实落实各项助残惠残政 策,关心、理解、帮助、支持残疾人,全面改善残疾人的就业、生活条件、康复、教育等,大 力发展残疾人文化体育事业。被评为"十三五"期间省残疾人工作成绩突出集体、全市 社会和谐发展工作突出贡献集体,并获得市政府集体嘉奖一次。

提升"创富能力" 着力加强残疾人就业帮扶

推进残疾人庇护性就业。持续提升建设 规范化残疾人之家,实现所有镇(街道)全覆 盖目标,满足残疾人就近就便需求。针对精 神、智力和重度残疾人就业困难和照护不便 的实际情况,区残联联合税务部门和各镇(街 道)残联,积极推进残疾人之家(工疗车间)提 升建设,目前共建成并运行规范化残疾人之 家共11家,安置目标对象399人,为他们提供 工疗、娱疗、康复和日间照料等服务,按宁波 市最低工资标准每月2070元发放工资,政府 向机构发放运营补助和庇护性就业补助,为 机构办理托养机构综合保险。

提升残疾人扶贫基地绩效。有效发挥残 疾人扶贫基地安置和辐射作用。根据《宁波 市奉化区残疾人扶贫基地管理暂行办法》《宁 波市奉化区残疾人扶贫基地资金管理暂行办 法》,区残联着力规范残疾人扶贫基地建设, 严格扶贫基地补助条件,目前8家扶贫基地 共安置、辐射带动残疾人227人。

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免费培训。采取政 府购买服务方式,充分利用成人学校、党校等 社会培训资源和各镇(街道)产业特色,为 265 名残疾人开展多种形式的职业技能和农 村实用技术培训。2021年开展残疾人就业 专场招聘会2场,新增残疾人就业135名。共 实现高质量就业的残疾人1389人,其中28家 福利企业400人、11家工疗车间399人、实行 残保金抵扣的企业残疾人按比例就业589 人,就业率为38%。不完全统计,残疾人个体 就业、农村种养殖业、灵活就业等1385人,总 体就业率为59%。

确保"应享尽享" 扎实落实残疾人生活保障

精准发放"两项补贴"。强化常态化核查 和动态调整,根据残疾状况按每人每月135 元至540元的标准,发放残疾人护理补贴 6904人次1830.51万元,根据残疾人家庭经

济状况和残疾情况按每人每月302元至612元 标准,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5140人次 1688.40万元。今年起,"两项补贴"发放职能由 残联转隶到民政。

落实残疾人补充保险制度。为每位持证残 疾人购买意外伤害综合保险,2021年共理赔 276人次63.63万元。

实施教育补助。按照每人每年500元至 5000元的标准,发放残疾人子女和残疾学生教 育补助675人次86万元。

开展重点帮扶。慰问、救助困难残疾人 349人次27.80万元。

完善"包裹性"服务 精准推进残疾预防和康复

实施残疾人精准康复行动。立足残疾人需 求,实施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精神等六 类残疾人功能训练补助18项,精神残疾人住院 和服药补助、肢体残疾人髋膝关节置换手术补 助、肢体矫治手术补助、听力言语残疾儿童少年 人工耳蜗植入(含手术)补助、新生儿全身运动 质量评估等医疗康复项目9项,以及助听、助 视、助行等十大类辅助适配、租赁和购买补贴 等,根据年龄、费用支出、家庭经济等不同情况 细化补助标准,各个项目分档达到2至5档。如 肢体康复训练一年最高补贴限额标准有0.6万 元、1万元、1.8万元、3万元、3.6万元五个档次, 对训练效果较好、费用支出较大的18周岁以下 儿童少年补助最高达到3.6万一年。2021年开 展精准康复服务和补助共9709人次496.31万 元,有需求残疾人康复服务率达100%。其中发 放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补助5261人,签 约家庭医生的持证残疾人12285名,签约率达

成立首家孤独症儿童教育康复机构"宁波 市奉化区小星星儿童发展中心"。支持完成办 公服务用房的消防整改、教育培训机构审批、 民办非企单位注册登记,40名左右特殊儿童 在训,极大地方便了残疾儿童家庭。今年列入 儿童康复机构规范化提升建设省级民生实事 项目。

促进身心健康 积极发展残疾人文化体育事业

加强残疾人文体设施建设。培育优秀市级 残疾人文化、体育示范(训练)基地各一家。

丰富残疾群众文体生活。开展文化助残 "五个一"工程和特殊文艺"六进"活动12场、 "无障碍观影"活动40场,惠及残疾人2000余 人,开展康复体育进家庭服务75户。

强化残疾人文体人才培养。参加全国第十 一届残运会,获三金一银。参加省、市残疾人文 艺汇演分别获得省三等奖2个、市一等奖1个、 三等奖2个。组建残疾人轮椅舞蹈队和旱地冰 壶队。

创建友好环境 切实强化残疾人权益保障

优化残疾人证线上办理"一件事全网通"。 打通数字残联2.0系统和奉化自建系统的数据 "断头路",缩减残疾人证网办流程,2021年组 织残疾评定149次,残疾人证首次申领609人, 注销428人,网办率和办结率均达到100%。《中 国改革报》刊登奉化"惠残事项审批'一路通 享'"做法,被推荐评选宁波市数字化改革"最佳 应用",并参加全省残联数字化改革"揭榜挂帅" "数场赛马"应用汇报路演。

加强无障碍环境建设。指导锦屏街道仁湖 社区做好第四批省级无障碍社区创建。参与无 障碍环境建设项目规划论证会、竣工验收会65 次,被有关部门吸收采纳建议和意见78条。开 展"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62户,以每户 最高8000元的标准为困难残疾人家庭开展扶 手安装、坡道改造等无障碍家居改造和无障碍 辅具配发服务。开展"净居亮居"工程34户,以 每户最高1万元的标准为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庭 开展房屋修葺、墙面粉刷、电力设备维修等家居 净化亮化改造。

做好残疾人法律援助、法律救助和信访处 共办理来电来访38人次、浙江政务网7件 办结率100%,残疾人满意度高,未出现集体访、 越级访和恶性案件发生。



积极开展残疾人文体活动





定点机构康复训练



特殊儿童在培智学校接受教育

涌讯员 董黎姿

5月15日是第三十二次"全国助残日",今年的 主题是"促进残疾人就业 保障残疾人权益"。认真 组织开展好此次全国助残日活动,对于学习贯彻习 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十四五" 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满足广大残疾人物质文化 需求和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倡导人道主义思想和全 社会扶残助残美德具有重要意义。根据上级文件要 求,我区为残疾人定制了精彩的主题活动。

1. 开展困难残疾人家庭和残疾人托养机构走访 慰问活动

活动时间:5月

活动内容:由区领导带队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各 镇(街道)联动开展困难残疾人家庭走访慰问,充分 体现党和政府对残疾人事业高度重视和对残疾人的 关心、关爱。

2. 开展助残系列主题宣传活动

活动时间:5月

活动内容:通过区政府宣传窗及奉化日报"残 联"专栏,通过身边先进事迹,培育宣传残疾人自强 典型,加强政策解读和重点工作动态报道。积极开 展助残活动主题宣传,更好地展示残疾人精神风貌, 引导社会正能量。

3. 开展重度残疾人上门办证

活动时间:5月

活动内容:与区卫健局对接,对家庭困难的重度 残疾人证申请人开展上门办证,解决残疾人家庭实 际困难,让残疾人充分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爱。

4. 开展残疾人一证一策康复政策宣传

活动时间:5月

活动内容:开展残疾人一证一策宣传,及时做好 残疾儿童少年康复救助政策提标扩面告知工作,落 实救助政策,减轻残疾人家庭经济负担。

5.组织开展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行动"

活动时间:5月至6月

活动内容:在全面深入排摸的基础上,对有康复 需求且符合政策条件的残疾人开展助听器验配、上 下假肢安装维修、智能眼镜适配、基本型辅助器具适 配、辅具和康复器械租赁服务,对60周岁以下重度 肢体(截瘫)残疾人开展专项适应性训练和摆渡服 务,满足残疾人的个性化康复需求,增强残疾人康复 意识,提升康复服务绩效。

6. 开展全区就业年龄段残疾人就业状况调查活动

活动时间:5月至6月

活动内容:开展全区就业年龄段残疾人就业状 况调查活动,精准掌握残疾人就业状况和接受培训 等信息,建设"一网两端"残疾人就业状况信息平台, 促进残疾人共同富裕先行先试项目的开展和符合 "数字赋能,精准服务"要求。

7.组织开展中轻度精神智力残疾人心理团辅活动

活动时间:6月

活动内容:结合"残疾人之家"星级提升建设和 残疾人康复需求实际,在萧王庙街道、松岙镇和西坞 街道选择3家"残疾人之家",对其中的中轻度精神 智力残疾人开展心理团体辅导活动,帮助他们克服心理障碍,增强与人交往

8. 开展"五个一"工程、"特殊艺术六进"活动

活动时间:5月至9月

和沟通交流的能力,更好地融入社会。

活动内容:积极组织开展"残健共融",推进文化助残"五个一"工程、"特 殊艺术六进"下乡演出活动。以残疾人文艺爱好者为主,采取残健共融的形 式,进村(社区)文化礼堂、工疗车间和阳光家园等开展特殊艺术巡演,让残 疾人能享受到丰富的"文化大餐"。

9. 组织开展无障碍改造进家庭活动

活动时间:5月至10月

活动内容:开展"残疾人无障碍设施改造进家庭"项目,实行"三公开"原 则,会同专业人员逐个上门勘测、设计,提出个性化改造方案,重点把好设计 施工和改造质量关,顺利完成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10. 开展"观影无障碍 志愿暖人心"无障碍观影活动

活动时间:5月至10月

活动内容:让盲人通过听,来构建画面,获得独特的听电影体验,感受别 样的电影艺术魅力。

第32次全国助残日宣传口号

1.改善残疾人民生,保障残疾人权益

2.保障残疾人就业,改善残疾人生活

3.加强残疾儿童教育,创造残疾家庭未来

4.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5. 关爱帮扶就业困难残疾人

6.依法维护残疾人权益,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

7. 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创造平等就业机会 9. 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0.残健共融,互助友爱

本报地址/中山路9号 问询电话/88586111 广告部/88988999 发行/宁波日报报业集团奉化发行站 电话/88974586(城区) 59556555(农村) 奉化日报发行部 电话/88989537 执行总编 何剑涛 E-mail:fhdaily@126.com 广告经营许可证/浙工商广字 3302004024024号 邮编/315500 http://www.fhnews.com.cn 印刷/宁波报业印刷发展有限公司 每份定价/1.50元